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书面通知已于2021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监事刘国栋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国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贺世宏女士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监事贺世宏女士已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公司拟对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二、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贺世宏女士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监事贺世宏女士已回避

表决。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贺世宏女士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监事贺世宏女士已回避表决。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 9 号——股权激励》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 9 号——股权激励》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获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也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公司未发生《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

3、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或子公司（含孙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需要激励的其他骨干员工。

4、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9号——股权激励》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条件的规定。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2021年5月28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0名激励对象以10.00元/股的行权价格授予249.87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29日